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13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9日、2023年5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2023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关于拟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9）。

一、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变更情况

2024年3月19日，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关于变更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函》，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杨健女士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因杨健女士个人客观原因退伙，根据《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杨健女士不再符合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资格，中审众环委派王文政先生接替杨健女士作为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二、本次变更的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王文政先生，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多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0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王文政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19日